

臺灣林業耆老 訪談口述歷史研究

文、圖／吳蕙如（通訊作者 | 臺灣林業史編撰—口述歷史計畫主持人）
王培欣（林務局森林企劃組技士）

對現代人而言，臺灣林業蓬勃發展的黃金年代，是模糊遙遠的存在；然而，當年臺灣的林業卻是全島重要的經濟支柱，也是促成臺灣各群族的遷移與融合的重要產業。這些開創林業黃金年代的前輩們，其筆路藍縷的生命歷程與在工作崗位上辛勤耕耘的精神，皆為現代林業的發展奠下了基礎。這些老林業人的口述歷史，不僅可與歷史文資檔案相互映證，更能將林業與臺灣經驗貫串連結，讓人們看見林業在臺灣社會發展的脈絡與地位。

為了記錄與建構完整的臺灣林業歷史，近年來林務局與所屬管理處積極訪談活躍於林業的前輩耆老們，希望能從其個人記憶與經驗分享中，深入瞭解當年林業政策發展背後的故事與核心價值，讓臺灣林業歷史資料庫更加完整豐富。

探詢林業耆老的經過

林務局於 2020 年開始執行「臺灣林業史編撰—口述歷史計畫」（下稱

本計畫），第一階段的主軸即是訪談曾經參與制定或推行臺灣重要林業政策的人物。在有限的時間與資源的條件下，本計畫先是召開座談會，邀請資深林業人士，從林政、林產、造林、治山防洪、製材、學術研究等各面向，推薦合適的受訪者名單，再依據年齡順序、政策關聯性等指標，由研究執行團隊和業務承辦窗口逐一聯繫訪談事宜。

在探詢受訪者意願時，林業耆老常以身體狀況不佳、已離開林業界太久或對於將個人意見訴諸文字必須謹慎為由而拒絕受訪。此時，若能透過與耆老相熟的人士進一步聯絡，常能提高其受訪意願。徵得受訪者意願後，才由研究執行的團隊聯絡訪談時間和地點，同時準備受訪者的基本資料、年表，並依據受訪者之經歷，客製化訪談大綱。訪談大綱通常會在面訪前寄給受訪者參閱，這對訪談深度和細節的準確度大有幫助，有些受訪者甚至會認真地在面訪前寫出每個問題的回答。

第一階段共訪談了 20 位林業耆老，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執行過程數度延遲，歷時 1 年 9 個月才完成。口述歷史的訪談內容除了耆老們當年在林業機關執行任務時經歷的事件與個人觀點，更記錄了他們從出生、長大、求學、就業到退休的故事。根據一般口述歷史的訪談經驗，原初預計每人訪談時間約 2 — 3 小時，由於受訪對象皆為資歷完整、經驗豐富且記憶力過人的林業高層主管、研究員或教授等，所能分享的歷史事件及觀點甚多，為了盡可能完整記錄，訪談總時數往往多達 10 小時之久，必須分作多次進行訪談。訪談的過程會先請受訪者同意全程錄音，再依錄音檔案，請專人謄打逐字稿；訪談完成後，執行團隊會進行討論、研究並查證，決定是否需要再訪，再訪前則會將待釐清確認的事項及可再深入挖掘的議題進行整理。此外，訪談過程中，時有受訪者熱心推薦其他耆老，並代為聯絡，是額外的收穫。

審慎的整稿與校對

「整稿」工作是整個口述歷史研究的關鍵，依照錄音檔與逐字稿，將訪談內容重新組織、歸納，並進行資料查證，寫成適合閱讀、可被查證的口述歷史研究資料。研究團隊的整稿原則是以受訪者原意為軸並保有細節，整稿完成後，再交由受訪者進行

校稿。20 位受訪者們審慎地進行校對，表達對計畫的重視，常因碰到敏感議題，而刪除部分段落。也有受訪者因年事已高、不勝眼力，須由計畫主持人致電或當面協助校稿，經由 3 至 4 次的校稿之後，多半就能定稿，但也有受訪者力求完美，直到第 7、8 次校稿後才抵定內容再簽署確認定稿的文件。計畫原訂的目標是訪談 20 位耆老，20 篇整稿字數總計是 18 萬字，然而，最後完成的整稿總字數卻超過 76 萬字。

這些受訪耆老曾服務的機關包括林務局、林試所、農委會林業處、省農林廳、退輔會森保處、山地農牧局（今水利局）、臺大實驗林、立法機關、環保團體、學術單位、私人林業公司等。有些受訪者終生在單一林業機關工作，但也有許多人待過數個不同機關。受訪者絕大多數都有在山林現場工作的基層經驗，且因早年的新林業技術與機械皆仰賴國外，尤其是美國與日本，因此許多耆老也有到國外進修及參訪之經歷。

林相變更與森林遊樂的推手

在林業相關政策方面，1965 — 1977 年進行的林相變更，李秋鳳、陳溪洲、黃博淵、齊國慶及郭武盛等人，當時都是以基層人員的身分，參與了林相變更的推行。他們提及林相變更地點的選擇考量與執行的實際情況，

也表達對林相變更的看法。此外，羅紹麟教授也做了許多關於林相變更的研究，如 1986 年所發表的〈臺灣林相變更始末〉，除提供林相變更在全臺



■ 齊國慶先生 (86 歲)



■ 李秋鳳先生 (93 歲)



■ 白酒義先生 (95 歲)

實施的概貌與統計數字，也探討了其中的經濟效益。

1964 年，林政組成立森林遊樂小組，根據曾任林政組長的白酒義先生敘述，當時依沈家銘局長指示使用「森林遊樂」一詞。1976 年林業經營改革方案後，森林遊樂成為林業工作的一大重點，被認為是有潛力的財源。1978 年，徐學訓局長時期，林政組增設森林遊樂課，直到 1985 年森林法 17 條修正，明定森林區域內，得視環境條件，設立森林遊樂區，林務局據此成立森林遊樂組，並由曾建立臺東知本森林遊樂區和花蓮富源森林遊樂區的黃博淵處長擔任首任組長。另一方面，羅紹麟教授也開始以新的研究方法，評估森林遊樂之價值與效益，計算出遊客在森林遊樂區遊玩願意支付的費用。

林業經營的轉向與森林法修訂

1976 年所核定的「臺灣林業經營改革方案」，是臺灣首次將林業經營的目標由開發木材資源換取外匯，改為減伐造林以利國土保安、維護森林資源及環境保育。如此重大的政策轉向，可見當時政治、社會、經濟及林業經營上的脈絡，決策過程亦有許多值得細究之關鍵，藉由許張愛簾女士、羅紹麟先生及黃裕星先生等人所提供的資訊，也為日後研究指出可能的方向。

森林法自 1932 年在中國大陸公布施行後，除了 1972 年修訂過一條條文，而後並未與時俱進，因而不足以規範當時臺灣的森林經營管理需求。直到 1984 年立法院開始審查森林法修正案，在 1985 年得以確立了制定森林法的目的在於保育與利用，也反映出「臺灣林業經營改革方案」的精神，在時任林務局長許啓祐及其妻立法委員許張愛簾的盡力爭取下，在森林法中明定林務局為國家公園內國有林的主管機關。

遺憾的是，許局長在 2020 年以 92 歲高齡過世，未及訪談。但經由許張愛簾女士及陳阿興先生（許局長當時之秘書）的說明，我們得以瞭解森林法修正草案在立法院審查的過程與其間的攻防。林務局雖為臺灣國有林的主管機關，森林法修正草案也由林務局提出，但作為省府三級機關，本來並不具有參與立法院會議的資格，是在許張愛簾委員的極力爭取下，立法院才破例邀請許啓祐局長列席立法院聯席會議，報告了當時臺灣林業經營的狀況與困境。陳阿興先生也提起當時常與熱心林業的立委如冷彭等人，就森林法修訂密切交流，在多方努力之下，森林法才得以順利修正完成。

改制為公務預算的始末

1989 年林務局由事業預算改制為公務預算機關，是林業史上的大事，



■ 陳天潢先生（93 歲）

不僅林務局的經費來源改變、組織重組、人員縮編，改組前後因經費減縮對林業工作執行也造成很大的影響。

1976 年，林業經營改革方案之後，林務局因減伐而財政日益困難，自 1980 年開始虧損。許張愛簾女士在訪談過程中，詳細說明了事件的始末，當時林務局入不敷出，不僅造成機關財務困窘，也危及臺灣的林業經營，許啓祐局長甚至必須以個人名義作保，向銀行借錢來發員工的薪水。再再反映出時代變遷下，林務局革新工作重點的必要。

當時任職許局長秘書的陳阿興先生，透過和各組室協調、負責寫計畫和說帖，遊說省議員，研議改變林務局的林業經營，使林務局轉為林業管理的行政機關，而非事業機關。林務局也向中央的經建會提出說帖，希望從國家整體經建計畫的角度，審視林務局改制的意義。行政院於是請農發

會成立「林務局財務問題專案小組」研究解決方案。

從 1983 年開始，林務局為了改制成公務預算機關，尋求各方支持，直到 1989 年才真正全數改制為公務預算。當時的局長何德宏先生必須將林務局原有的 13 個林區管理處縮減為 8 個，精簡人員及調整林務局工作重點，是非常艱鉅的任務。改制後，林務局向財政機關所借的數億金額，由農委會分期攤還。林業經營管理所需的經費，由中央的農委會和省方的林務局分別編列預算支應，當時任職於農委會的陳溪洲先生及黃裕星先生負責編列林務局的預算，2 人也分別從上級主管機關農委會的角度，回溯當年林務局改制之考量、困難，及還清債務的過程。

森林運動與禁伐天然林的推進

陳玉峯先生是本階段訪談中唯一的環團人士，他認為 1987 年被媒體揭

露濫伐的「丹大林場事件」是臺灣第一次森林運動，繼而促成了 1989 年針一級木的禁伐。而他於 1991 年因抗議林業試驗所六龜分所砍伐臺灣櫟木而發起的第二次森林運動，則更進一步導致 1991 年底全面禁伐天然林。兩次的森林運動都是臺灣林業重要的里程碑。當時任職於農委會的黃裕星所長，則從主管機關的角度，說明禁伐針一級木天然林的決策過程。

1991 年退輔會森保處開始實行「棲蘭山區枯立倒木整理計畫」，引發環保團體大規模抗議，陳玉峯先生作為「全國搶救棲蘭檜木林聯盟」的發起人，於 1998 年再次展開新的森林運動。時任農委會林業處處長的陳溪洲先生親上火線，與環團人士溝通；李炎壽先生（時任退輔會技師與企劃組組長），也經常在現場作業，並負責處理新聞稿。這起政府機關與社會動運抗衡的事件，最終在農委會指示退輔會森保處中止枯立倒木清理計畫下落幕。

議題延伸與未來展望

訪談中所提及的議題也包含了早期林業界人物間的交流、與原住民族之間的互動、林場工人的職災意外、盜伐案件、德基水庫地區違規濫墾收回案件、竹林林相改良、國有林治山防洪、野生動植物保育、阿里山森林鐵路營運的爭議、林試所技術轉移與傳承問題等。



蘇學波先生（88 歲）

計畫執行過程中，由於耆老的客觀身體狀況和主觀受訪意願，而有許多遺珠之憾，諸如未能受訪的許啓祐局長、廖大牛先生、葛錦昭先生、郭寶章教授、何德宏局長等。而在性別比例上，受限於早期林業從業人員絕大多數為男性的客觀事實，女性受訪者偏少，於是在受訪人選上只能不斷地滾動式調整，盡可能將各方觀點完整收入。

計畫在 2022 年 12 月底結案後，未能受訪的何德宏先生與已受訪的陳溪洲先生在該月相繼辭世，遺憾之餘也格外感受到應趁耆老們記性與身體狀況良好時，及時把握訪談的機會，毋須執著於年齡與性別。

鑑於口述歷史具高度的專業性與技術性，未來應持續辦理口述歷史工作坊，對林務局及所屬機關同仁來說，



■ 連聰源先生（91 歲）

許多層面都饒有助益，諸如起案時如何進行合宜的規劃、訪談過程與受訪者人選之擬訂、口述歷史整稿的品質等，都能發展出較為均質的評估標準及整體規劃。冀望未來在既有的受訪者名單基礎上，能持續訪談更多耆老，讓更多的林業經驗與故事保存下來，也讓臺灣林業得以繼往開來。🌱

「臺灣林業史編撰—口述歷史計畫」

本計畫訪談到的林業前輩依年齡順序分別為（括弧為受訪時之年齡）：
白酒義先生（95 歲）、陳天潢先生（93 歲）、李秋鳳先生（93 歲）、
連聰源先生（91 歲）、許張愛簾女士（91 歲）、蘇學波先生（88 歲）、
黃博淵先生（87 歲）、呂錦明先生（87 歲）、李三畏先生（87 歲）、
齊國慶先生（86 歲）、陳溪洲先生（86 歲）、陳阿興（82 歲）、
羅紹麟教授（81 歲）、金恆鑣先生（80 歲）、郭武盛先生（78 歲）、
謝瑞忠先生（77 歲）、顏仁德先生（75 歲）、黃裕星先生（70 歲）、
李炎壽先生（69 歲）、陳玉峯先生（69 歲）。